

长丰县分布式（坑塘水面）光伏项目 50MWp 光伏组件采购（二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项目名称：长丰县分布式（坑塘水面）光伏项目 50MWp 光伏组件
采购（二次）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

1.4 招标人：安徽皖能光伏农业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5 项目业主：安徽皖能光伏农业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1.6 资金来源：自筹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长丰县分布式（坑塘水面）光伏项目 50MWp 光伏
组件采购（二次）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3AFAAZ01032

2.3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计 1 个标段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3AFAAZ01032

2.5 建设地点：合肥市长丰县

2.6 建设规模：本项目采购光伏组件及其附属设备，采购容量根据工
程建设实际，共计总容量约 50MWp

2.7 合同估算价：8650 万元

2.8 招标范围：双面双玻单晶硅电池光伏组件产品，功率不低于540Wp，不超过560Wp。采购总容量约50MWp太阳能光伏电池板，光伏组件生产制造企业负责光伏电池组件的设计、制造、试验、抽检、包装、运输至现场及交货、现场开箱检查、安装指导、调试试验、试运行、消缺、性能保证的考核验收、技术服务、税费、保险费和十年质保期服务

2.9 交货地点：合肥市长丰县，招标人指定地点

2.10 交货期：(1) 一般要求：光伏组件生产商需承诺设备交货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2) 交货时间为到达交货地点的时间：投标人应在招标人提交供货需求15日内，将本项目所需的所有材料运至招标人指定地点。具体交货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11 项目类别：工程货物

2.12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须为光伏组件的生产制造企业。

3.2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单个合同中产品供货总容量不少于35MWp的光伏发电组件的供货业绩。

注：①正在履约或已完成的业绩均予以认可，业绩以合同为准，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1) 合同；(2) 投标人承诺（承诺项目正在履约或已完成，格式自拟）；

②业绩合同须提供包含甲乙方、项目名称、合同总容量、合同签订时

间、合同供货范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关键内容的关键页的扫描件；
③以上涉及到的材料扫描件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均未能明确反映 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如合同总容量等），应另附买方（或合同甲方）出具的 证明资料予以明确说明；
④若投标人所投业绩为境外业绩，在提供合同扫描件的同时，还需提供评审因素部分的翻译内容，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不予以认可。

3.3 财务要求： /

3.4 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 (1) 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10 分的；
- (2) 开标日前（含当日）12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15 分的；
- (3) 开标日前（含当日）18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20 分的；
- (4) 开标日前（含当日）24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25 分的。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 个标段（本招标项目不适用）。

3.7 其他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至开标时间

4.2 获取方式：

- (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以

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持有与电子服务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电子服务系统办事指南。

（2）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须按本条第 4.1 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信息的填写。

（3）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方式：无需支付。

（4）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5149581-834/658。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 0 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6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20 日 10 时 30 分

6.2 开标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要素交易市场 A 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2 楼 11 号开标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招 标 人：安徽皖能光伏农业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朱巷镇代集路和振兴路交口东北角老烟草公司办公楼

邮 编：231131

联 系 人：焦主任

电 话：0551-66670125

8.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蜀山区合作化南路 27 号

邮 编：230031

联 系 人：曹工、王工

电 话：0551-65149581-834/658、13856908747、15956962711

8.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 998 0000

8.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8.5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

电 话： 0551-66223530、66223546

9. 其他事项说明

9.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
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
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9.2 有任何疑问或问题，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节假日休息）与项目联系人联系。

10. 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
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保证金账户一：

开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88754553942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

保证金账户二：

开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43908

开户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2023 年 5 月 29 日